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87,7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028,224,000.00 元，股份总数由 1,987,700,000 股变更为 2,028,224,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6）。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已完成，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相应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8,77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2,822.4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987,700,0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987,700,000 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028,224,0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028,224,000 股。

除上述条款外，无其他修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

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经与会董事审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本议案无需由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九日